

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学会标准公告

第 052 号

根据《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《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1 部分：总则》等 10 项团体标准业经学会团体标准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，现批准发布为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学会团体标准，自 2022 年 8 月 18 日起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《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1 部分：总则》等 10 项团体标准目录

浙江省农产品质量安全学会

2022 年 7 月 18 日



附件：

《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1 部分：总则》等 10 项团体标准目录

序号	标准名称	标准编号
1	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1 部分：总则	T/ZNZ 121.1—2022
2	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2 部分：苗木	T/ZNZ 121.2—2022
3	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3 部分：建园	T/ZNZ 121.3—2022
4	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4 部分：土肥水管理	T/ZNZ 121.4—2022
5	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5 部分：整形修剪和花果管理	T/ZNZ 121.5—2022
6	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6 部分：病虫害综合防治	T/ZNZ 121.6—2022
7	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7 部分：采收分级和包装标识	T/ZNZ 121.7—2022
8	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8 部分：保鲜贮运	T/ZNZ 121.8—2022
9	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9 部分：枇杷膏和枇杷花茶加工	T/ZNZ 121.9—2022
10	莲都枇杷标准综合体 第 10 部分：产品追溯	T/ZNZ 121.10—2022